





死

實價四角

中華民國二十年十月

初版二千冊

著作者 曾今可

版權所有

發行者 上海新時代書局

武定路紫陽里

死的讚美——代序

沈紫曼女士

讓我用這灰色的字句，

來讚美你偉大的死神：

你是世界一切的毀滅者，

你是無上威權的神靈！

你是一切生命的歸宿，

你是一切靈魂的永生；

他們吐了最後的呼吸，

靜悄悄地走進你的宮門。

多少英雄做了你的俘虜，
多少智者供了你的犧牲；
誰敢不屈伏在你寶座之下，

——向着你膜拜深深？

在你的領土內沒有愛與憎；
在你的疆域內沒有利與名；
你消弭了人間的一切紛擾，
——你主宰了永久的和平！

你的氣候沒有秋和春，
你的時序沒有昏和晨；

你停止了人間的一切變化，

你創造了永久的寧靜！

讓我用這灰色的字句，

來讚美你偉大的死神：

你是世界一切的毀滅者，

你是無上威權的神靈！

一九三一之冬，中央大學。

死之曲——序詩

曾今可

偉大的死永駐了愛人底青春，
偉大的死永駐了愛人底嬌顏；
雖被死神奪去了愛我的人，

然而我倆底愛永留在人間！

人生原無不老的青春，
世間那有不散之華筵？
只須青春之美酒一樽，
待杯盤狼藉何足留連？

綠楊蔭裏猶如昔日的清幽，
亭子間中失了當年的香艷！
我安敢至「舊游深處」重游，
更不忍和我倆底故居再見。

舊情固然是如夢了，如夢了，
此夢又豈可重溫，豈能重圓？
如今雖人天遠隔，幽魂縹渺，
你得與西子爲鄰又豈非福緣？

每當春秋佳日我必獨來湖上，
省你底墓地，弔你底芳魂；

假使你死而有知，芳魂無恙，
你定當歡迎我進入你底墓門！

每當淒涼之夜我必默念着你，
在夢中，常見你在我底身旁；
我問你：別來曾否將我忘記？
你說：我愛你猶如往時一樣！

十年後，百年後，你仍不老
你依舊是美麗，依舊是妙年。
我失去你如失去了無價之寶，
你仍無時無刻不在我底眼前！

雖死神從我懷中奪去了你，
但我倆底愛永留在這人間！
偉大的死永駐了你底美麗，
偉大的死永駐了你底嬌顏。

一九三一之冬，在上海。

目 錄

死的讚美——代序	一——三
死之曲——序詩	一——四
死	一——七四
後記	一——二

死

何平原在K省的民國日報做編輯，爲了感覺政治環境的不自由，他就辭了職到上海來，繼續他的學生生活。

他想在學校的附近租一個亭子間，以便讀書和寫文章，他就出外去找房子，在某處內有一個亭子間出租，他去看了，這間屋子他本來不合意，因爲

他看到廂房裏住的是一位很美麗的少婦，他就覺得這個亭子間還可以住。於是，他就付了一個月的房租給二房東太太。

房子是兩樓兩底的，客堂樓的後面是晒台，晒台的右邊是亭子間，從亭子間的大玻璃窗可以完全看見晒台上的一切。二房東太太陪他在亭子間看房子的時候，他看見有一個着紫色旗袍的少婦在晒台上晒衣服，她知道有人來看房子，也就想看一看這位未來的芳鄰，於是她的美目向着亭子間一盼，正好與他的目光相接觸了。她旋即轉身回到廂房去了。他定下了房子也就要走，在下樓時乘便向廂房裏一望，看見門口有一架大留聲機，靠窗有一張梳粧台，還有一張方棹，棹上有書和文具；他想住在這廂房中的主人翁似乎是一位雅人，他爲他自己得與雅人爲鄰而私自欣幸。

他搬來不久，就和她認識了，他知道她是魏先生的夫人。她愛好文藝，她喜歡和他交談，尤其喜歡和他談文學；不久，他和她就成了要好的朋友了。

她很年輕，也很美麗，雖然是生長於舊家庭，却頗有幾分新思想。他覺得他需要一個如她這樣的異性朋友。她也是這樣在心裏想着。男女間的友誼不能太好，太好了就易發生愛情；她和他，一個是羅敷有夫，一個是使君無婦，如果相愛着，實在是他們的不幸。但他們漸漸地，不能自己地愛着了。戀愛的人，不會怕什麼的，除了怕他的或她的愛人不愛他或她。天翻地覆他們也不會去管，因為他們另有着他們的天地了。

魏夫人很勇敢地，熱烈地，和何羣戀愛了！他們只知道愛，不知道別的。他們只是爲愛而愛着，不是爲要結婚或其他而相愛的。愛着就完了呀！結婚不結婚有什麼關係呢？在我們中國，完全了解愛的青年男女是很少很少的，大都以爲戀愛的唯一目的乃在結婚。我們不反對戀愛的人結婚，但我們也不贊成結婚可以不要愛情！我們更不承認有愛情的就必須結婚，不結婚的就不能有愛情之和結了婚的不能再戀愛。中國的夫婦，因爲在婚前各不相識，婚後自無愛情之

可言，所以到處都是怨偶；多妻制之不能打破與娼妓之不能消滅，這都是因爲夫妻間沒有真實的愛的基礎所致。魏夫人與何羣都因感着婚姻的不滿而煩惱，同病相憐，遂成知己。並且他們都是文藝的愛好者，由相憐而相愛，也是很自然的事。他們不顧社會的批評，不怕環境的壓迫，不慮親友的物議，他們毅然決然的相愛着。

——「怎麼好呢？她們都在背後談論着我們了！說什麼你一回來我就忙着洗臉擦粉，跑到你的亭子間去，很久很久才出來……她們都在說我們的行爲不對呀！」

——「有什麼不對呢？我們不是很純潔的嗎？她們說我們不對就是不對嗎？只要有了愛，就是受着最痛苦的痛苦也是很甜蜜的呀！愛情本是一隻苦杯，我們得喝下去，一逕喝下去，也許苦盡會有甘回的啊！不要怕，我親愛的人，我們只管愛着好了！」

她和他在四面楚雲中仍舊相愛着。

所謂『好事多磨』，古今正自一例；她和他雖然不顧一切的相愛着，但現在却不能不分離了，因為魏先生很恐怕他的美麗的夫人會變成別人的永久的情人，他就決意要她回到他的家鄉去。她起初是反抗，決意不去，但不可能。有幾個中國女子能反抗她的丈夫呢？她也不過是一個普通的中國女子，她自然也不在例外。並且，她爲愛惜雙方的名譽起見，也願意暫時離開何羣，跟隨她名义上的丈夫回鄉間去。但她的心是永遠不會離開他的！

2

她無可奈何地跟隨她名义上的丈夫回到家鄉去了之後，她開始想念着也在想念她的何羣，她的丈夫——魏先生——是一個紈褲子，淺俗不堪；從來沒有受過正當教育，連一封信都寫不好。而又性情孤僻，毫無血性，嫁着他的她，無異是嫁着一個活死人。她之嫁他，本非她的意思，因為他家裏那時頗有

財產，他看見她美麗就託人向她家求婚；她父母雙亡，她的婚事由她的兄長作主，他又不斷地送禮物到她的兄長，於是，她的貪財的兄長就把她拿來作禮品回敬他！於是，她就活潑潑地被關在墳墓裏！

她嫁後，常鬱鬱不樂，她自認識何羣才如在黑暗中見着了光明。何羣自得她為友，亦如在沙漠般的人生旅途上發現了一朵芬芳鮮艷的玫瑰。他們現在雖然暫時分別了，而兩人的精神上，無時無刻不是緊緊的擁抱着。愛人的手雖隔萬里亦可以在天空中握着，愛人的嘴唇雖分兩地，亦能從空氣中吻着。他們仰首望着天際的明星，會想到這是愛人的眼睛；他們傾耳聽着樹蔭的鶯唱，會覺得這是愛人的聲音。愛是能超時間，超空間，超形式，超一切的！

他們兩地同樣在懷念着，亦常在夢裏相逢緊緊的擁抱着，頻頻的接吻著。他們不斷地通信。

……我萬分的不得已，別了你，回到這僻鄉。在我周圍的，都是些俗人！誰與爲歡？我的丈夫乃下流之人，不學無術，且無志氣，無人格，我何命薄，與彼爲伍？感懷身世，終日惟以混混而已耳！惟望你常爲我不信，要不斷的爲我來信呀！你是愛我的。同時，你爲我所愛，人間天上，此愛不滅，海枯石爛，此心不變！我在這牢獄般的家庭裏，日受着魔鬼們的欺侮，壓迫；爲了要在我們的來自稍稍的報答你的深情，我此時得忍受着一切的痛苦，留着此身，只是爲你！也望你保重玉體，勿以我爲念！請你等待着，等待着我回到你的身邊。總有那麼一天吧，我投向你熱情的懷裏，享受着你百般的撫慰，萬種的恩愛。只要有那麼一次，那怕是一天，甚至一小時，我就死也情願，因爲我已得過愛呀！等待着我，靜心的等待着我吧！你心愛的人是不缺乏衝破樊籠，遠走高飛的勇氣的啊！夜涼如水，望你早早安眠，在夢中，擁抱着我，醒來時，低聲喚着我的小名吧！我託這春夜的清風帶給你一萬個熱情的吻！來信呀，不

要使我望眼欲穿才好。…………」他接着她這封熱情的信，看了「一遍又一

遍地看了無數遍，然後才在燈光下趕着來爲她寫回信：

『……現在你應當在想念我吧？因爲現在已是夜間呀。在這夜間，你雖然不在我身邊，我仍是幸福啊，我正讀着你的來信，讀了又讀，讀了無數遍了，才來爲你寫回信的。雖然這是一封長信，但隨你問我那一句或是那一段，我可以不錯一字的完全背給你聽！我讀課本却常讀過半年還和沒有讀過一樣，惟有你的信我每一封都讀熟了，永遠不會忘記的。

爲什麼要因爲在你周圍的人都是些俗人而不歡呢？難道時刻在你心中的我不能使你快樂嗎？你說你的丈夫乃是下流之人……但「下流」是他下流，不會辱及你的，你的愛人是一個常被師友們稱贊爲『天才』的哩！當你看見你那『不學無術，無志氣，無人格……』的丈夫的時候，請你想着我吧，想着你的英俊文秀的情人吧！當『魔鬼們』欺侮你，壓迫你的時候，請你想着從前我們

在一起時的快樂吧！你的永遠的愛人永遠是你的了，但他此時亦無法來安慰你，除了多多的和你寫信，除了多多的思念你。我恨不能將身體化作空氣，環繞於你的左右；我恨不能把我的靈魂附於清風，吹到你的身邊，時刻可以吻抱着你。但是，不要悲傷呀，我們不是還年少嗎？來日方長，但我也希望在最近的未來可以實現我們的夢境。在現在這沒有辦法的暫時中，親愛的，我惟有請你忍耐，我惟有請你等待！不這樣是更沒有辦法的呀。

在昨夜的夢裏，我遇見你在一個小小的花園裏，你在那花間撲着蝴蝶。我輕聲叫着你的名字，你就聽見了，你跳着到我身邊來，站在我面前，注目看着我，微微地笑了一下，但沒有說什麼。後來我抱着你，吻着你，你就閉上了你的眼睛。你芬芳的體溫通過薄薄的紗衣而傳到我的身上，我如喝了許多葡萄酒一般地沉醉了！我又吻着你的眼，鼻，頰和手，你幾次微開着你那嬌媚的眼睛，向我一瞥，雨一般的吻又落在你的櫻唇上。忽然間，從夢裏醒來，原來抱的是

我的鴨絨被，吻的是我自己的手，我很快地仍舊閉上了眼睛，想去追尋剛才的夢境，但夢境却無法可以追尋！夢境也許有時可以實現吧？我想。不知你昨晚亦會有此夢否，夢中你會見着我嗎？我相信你會在夢中想着我，見着我的。你也能告訴我夢中的情形嗎？我的情人，你要不斷的想着我呀！我如果在你離開了我的時候不想着你，我是不能生活的。

你說你『不缺乏衝破樊籠，遠走高飛的勇氣』，這才不愧是我的愛人啊！但你要到什麼時候才能『衝破樊籬，遠走高飛』呢？還是讓我慢慢地等候着你的勇氣吧。

我的信寄到你家，不要緊吧？假使於你稍微有一點點的不便，我當設法去避免，我不能使你接不到我的信，但我也不能使你因接到我的信而感到不便啊。魏璫先生曾在你面前問及我嗎？我相信你一定有適當的話語去對付他，就是有一百個他這樣平庸淺俗的男子擺在你的面前你也能對付得很好，因為我知道

你不妨這點小聰明。

放心吧，我最心愛的人兒，當你想要得到我的來信的時候你便會得到我給你的信的。每天寫信給你，這是我每日的工作！

我在此箋末還寄你一萬萬個熱情的吻，請你閉上你秀媚的眼睛，來吻着我的名字，你當能神會到是和吻着我一般而沉醉於其間。春寒猶厲，願你爲着愛你的人而珍重！並且，請你不要忘了我是時刻在等候着你的來信。……這是何羣復給魏夫人的信。

3

魏珊夫人是一個多情的少婦，她沒有一天忘了她心愛着的何羣。她與何羣不斷的通着信，後來高曉魏先生知道了，但他知道了亦不敢把她怎樣。有時魏先生一質問她，她必大罵他，她對他說：「你能干涉我的自由嗎？一個男子連一點這樣的常識都沒有，虧你好意思活在世界上！……我嫁給你這樣

的人，真不如是嫁給一個死人，倒來得安靜點！……」

魏珊先生每次被

他的夫人罵着，他總是不敢開口，這也是他的聰敏，他知道如果一開口禍就要
鬧得更大，到實在被她罵得太厲害了，也只有躲向別處去哭一場。男子所有的
智識與技能，他差不多一樣都沒有，他只會如婦女們小孩們一般的哭！有一次
，她罵了他之後，對他說：「……你不應該使我永遠不能出頭，你不配做我
的丈夫，我看，我們最好是離婚。……」他聽了這話就大哭起來，跪
着請求她不要離婚， he 說：「我費了許多的心血才把你娶來，請你不要和我離
婚吧，……要錢用我給你，我馬上就到鄉下去賣田。……」

魏先生也算很聰敏，除了會賣田之外，還會拉胡琴，還會跳舞，還會照相，還
會嫖……只不能使他的夫人歡喜他。他似乎也不在乎要他的夫人愛他，他只
要把她關在家裏，使戚友們知道他有着一個這樣美麗的夫人，便於願已足。魏
夫人每一看見魏先生就會不高興，她一看見他這副討厭的，俗不可耐的樣子，

她就會想起英俊壯健的何羣來。魏夫人常是一個獨睡一張床的，並不是和魏先生同睡在一張床上。像這樣的夫妻，在中國的社會裏到處都是，制度和習慣、風俗的不良，使無數的青年男女感着婚姻的不自由而痛苦着，我們要推翻這種殘餘的封建制度，使我們的後輩不再受這種痛苦。魏夫人從來便不願意和魏先生一同出外而去的，從前住在上海的時候，有時不得已而和他一同出去買物或是有其他的事，她總是一個人先在前面跑，或離開他遠遠地走着。從來沒有和他在馬路上並肩走過一次。她心裏想，旗袍，皮鞋，絲襪，以及臉上的脂粉、都是上品，都很配合她的美麗的面貌和身材；惟有這跟在她背後走着的病態的丈夫不與她相稱！所以，她一個人或是同着別人出去的時候，她總是很高興的；只要有他跟在後面，雖然人家無論怎樣也不會猜想到他就是這位美麗少婦的丈夫，但她總是不快樂。

魏夫人一看見了何羣就很高興，因為她愛他，因為他值得她愛。多情的魏

夫人，只因了嫁着一個活死人一般的丈夫，滿懷的熱情無可寄託，她怎樣的煩悶着，悲哀着啊！她自從認識何羣之後，她就覺得「人生」不是如她以前所想像的那般無味了。他們的友誼隨着時間而增進，由最深的友誼自然的轉變爲愛情了。像這般的愛情，根深蒂固地，是難以摧毁的！一個是多情的少婦，另一個是渴求着愛的青年，就有如乾柴遇着烈火，雖欲其不燃燒，亦不可能。

多情的魏夫人，便這樣和青年文學家何羣熱烈的愛着了。

她困居在僻鄉，不時以尺素向何羣訴說她的苦悶，她所苦悶的不是窮鄉的寂寞而是看不見她心愛的何羣。她告訴他，他寄給她的信，被她的丈夫檢查了，他監視着她，不許她再與何羣通信。並且說，如果何羣再有信來，要原函退回。她很悲傷。她願意爲她心愛的何羣忍受着一切的痛苦。她仍要設法寄信給他，告訴他這一切的情形，並且對他說，不久的將來，一定要逃到上海來，請他安心的等着她。她又告訴他，再寄信來要寫得薄一點，紙不要多，字可以寫

少一點。外面不可寫『內詳』，要寫和她的姓一樣的姓寄，別人看了會以爲是她的娘家寄來的。她又告訴他，如果有重要的話，可寫在信封的裏面，縱或信被別人接到也看不出。她爲了要常常讀到他的信，她運用她天生的聰敏想出了這許多方法，這都不是普通的女子所想得到的。自然，他除了感謝她，只有更深切的愛她了。

4

在暮春三月的時候，魏夫人乘着魏先生到某處去賭錢去了之便，就攜了一隻小皮箱，搭火車逃到上海來了。前幾天她已有信告訴何羣，她一到上海的北火車站就看見何羣在那裏等候着她。他帶她先到法國花園去坐了片刻，互訴着別來彼此的相思，又散了片時的步，才一同坐汽車到新旅社，開了七十一號的房間爲她居停。多情的她，勇敢地，獨自一人逃到她心愛的人身邊來了，像是做夢一般呀！誰說夢境是不能實現的呢？

他和她一同吃了晚飯，他和她一同出去看電影，回來的時候已是將近十二點了。

她坐在床前的椅子上，注視着他，帶着一點微笑。他亦祇有呆望着她。靜默暫時主宰了這房裏的一切。二十分鐘之後，他走到她身邊去，附在她耳邊顫聲地對她說：『我最親愛的愛人，讓我們開始我們的幸福的生活吧！……』她的眼睛裏飽含着快樂之淚，仍舊注視着他，一時說不出話來；他又柔聲的對她說：『你不會覺得我這樣對你說是一種冒昧嗎？……』她頻頻地搖着頭。他握着她的玉手，他吻着她的朱唇，他抱着她的纖腰。他們歡樂地到他們的理想的世界裏去了！

『當他抱着她長吻了之後，她說：『愛！我什麼都不管了。』在枕邊，在被底，他給了她無限的熱烈的情和愛；她所給他的是二十年來的貞操和萬般的嬌媚，千種的溫柔。幾番的狂歡之後，他們倆才緊緊地擁抱着，帶着甜蜜的微倦

而同入睡鄉；醒來又是幾番的歡狂！他壯健的身體，使她獲得了從未獲得過的滿足，因此她更其熱愛他了。她在神魂顛倒，如痴如醉的時候，曾一再呢聲嬌呼他『華哥！』，她緊緊地緊緊地擁抱着他。她還告訴他，像這樣滿足的快樂，她從來沒有享受過。因此，她更其深惡痛恨她的病態的丈夫了。

第二天，他帶着她到先施永安各百貨公司去買了點零碎東西，她對他說，應該要有一兩件貴重的東西給我留下永遠的紀念。他同她在永安公司買了兩支全金的○○二五自來水筆，在筆上刻着他和她的姓名；又在寶成銀樓買了兩隻同樣的金戒指，他和她各得一隻。筆是要用來抒寫將來別後的相思，戒指圓而無缺，是用以祝他和她的愛亦如戒指一般；所以兩物都用金的，蓋以金質最堅，亦藉以象徵着他和她的愛也。

她含情脈脈的接受了他給她的紀念品，她並且將另一戒指爲他套在指上。同樣的戒指緊套在他和她的手指上，也緊套着他和她的靈魂！

他帶她到冠生園樓上去吃飯，從前她常常約他在那邊相會的；從前他和她總是坐在第一間房間裏，今天恰巧第一間房內已有人坐着，他和她只好到第二間房間裏去。她對他說：『今天真是與昨天不同啊！我們一向坐的房間，今天却被別人佔去了！』他笑着說道：『因為我倆的愛情進步了，所以吃飯的房間也由第一間進到第二間了呀。』她報他以媚笑。

他選她平日最喜歡吃的菜點了幾樣，但她今天却吃的不多，她說：『我心裏被幸福充滿着哩！』多情的魏夫人，她一言一語，一顰一笑，都是多情的。幸福的何羣，在美麗而多情的魏夫人之前，竟是未飲先醉了！

他和她吃完了飯之後，到樓下去買了一點水菓，就同回到新旅社。

在幸福的期間，他和她無時無刻不是幸福的。他們倆不會把這幸福的機會錯過，他們知道儘量的去享樂。

嫋嫋而多情的魏夫人，似疲倦地躺在床上，幸福的何羣被她的美和愛吸引

着到床邊去。他陪她躺着，熱情的吻如狂風暴雨一般落在她的櫻唇，以及她的眉邊眼角和兩頰。她睡意惺忪地微開着媚眼，笑向他作着青睞，繼着便是相互的擁抱，以及……：他和她各得了意想不到的快樂！

夜間他帶她到大光明去看影戲，後來又同到大東跳舞場去看跳舞；她天生麗質，加以粧飾入時，滿場的舞侶們都覺得在她的面前減去了光輝！他們好像忽然都不快樂起來，爲的是他和她太使他們嫉妒了。在萬目注視中，他和她覺得很不安又覺得很榮幸。看着他們錯亂地，無心地跳着舞，他和她覺得不好意思，於是就走出了大東舞場。

第三天，他離開了她。因爲她的家裏有人來尋她，她必須搬到她的娘家去住。她對他說：『我親愛的華哥！回去吧，我不能再留你在这兒了。這兩三日來的盡情行樂，也就夠我們去回憶了，幸福不要太享多了，尤其是不要享盡了。總要留着一點呀！聽我的話吧，我永遠愛着的好人兒，現在請你回去！我是

要回到我的娘家去休息幾天，不是有別的什麼原因，就是魏家有人來尋我，我也不怕，請你放心。爲了你，爲了愛你，就是有着萬分的痛苦來到，我也情願忍受，我也會覺得這痛苦是很甜蜜的！此後，無論是在怎樣的環境之下，我不會有一時一刻忘了你！想着我呀！我的愛人。稍緩幾天，等我略爲養息一下，我還會設法來與你幽會的。你也要回去好好的休息幾天。別了，別了，儘可相思，永勿相忘！………………』他無限的依戀，但他知道不能再在此勾留，他流着兩行熱淚，抱着她，吻着她，很久很久，然後才無可奈何的別了她回去。

這一夜裏，有着兩個沉醉了的靈魂在相互的思念着。

他們倆在夢一般的生活中生活着雖祇不過三日，然而不比終生未曾獲得過愛的人幸福得多嗎？他們知道愛的滿足，同時他們正在準備着，期待着第二次的夢境的實現。

何華和魏夫人分別後，已是一星期了。

這一星期中，他無日不思念她。又一星期後，他才接到她的來信，她約他在冠生園樓上一敍。他先到冠生園樓上去等候她，如同從前等候她一樣。她來了，好似久別重逢般的格外與他親近，她並且告訴他，她是怎樣的想念着他，雖然她還是在恐怖與疲倦之中。她略微吃了一點點心，她就向他告別，並對他說：「我明天就要和他們回去了，不去是不行的，請你等着我吧，我一定會再到你身邊來！」她又告訴他：「你以後寫信給我不必寫得太勤了，以免他們的注意。但你千萬不要不寫信給我呀！」她還叮囑了他很多的話，要他一一牢記，他素來是很聽她的話的。

中國社會的習慣真是太不好，在公共場所兩個愛人將要分別的時候都不能

相抱一吻！他僅僅在送她上車的時候，緊緊地和她握了一下手而已。就在這樣的分別中，她離開了他！他和她兩人各含着一包眼淚。

時間的巨輪是在不停地轉着。春天過去了，夏天也過去了，現在是愁人的秋天。秋天也不久就要過去的！魏夫人自從在上海別了何羣回家以後，忽然若有所失；花晨月夕，她會想着他；被底枕邊，她會念及他；她給他寫了很多熱情的信，他亦寫了很多使她讀了感動得流淚的信給她。後來有幾封他給她的信，她沒有收到，無疑的，這是被魏先生檢查去了。她很為氣憤，但亦不好去問他。有一次，她在魏先生的衣袋裏尋出一封何羣給她的信，她趕快讀了就連忙收起來。她想，這個無志氣的男子畢竟是無志氣啊！他雖然拿到了我的情人給我的情書，看了亦不敢和我說半句什麼呀！像這樣的男子，可恨也很可憐啊。

魏夫人幾度與魏先生大相爭吵的結果，魏先生允許了她再住到上海去，但須住在她的娘家，不許她住在外面。她久懷着她萬般的熱情來到了上海，暫時

寄住在她的娘家；她即日寫了一封信給何羣，約他到徐園有要事面談。何羣到先在徐園的門口等着她。他從馬路這邊跑到那邊，再從那邊又跑回這邊，又再從這邊跑到那邊，又再從那邊跑回來，一來一往地，來回不停地這樣走着，爲的是要等待他心愛的一個人，在他自己雖然是心裏不免有點焦急，然而也總得等下去；在別人看來就恐怕要笑了。再等等，她居然來了，他上前去迎着她，買了茶券，一同走進徐園去。在這裏，且讓我來把徐園介紹一下吧：

徐園在滬西康腦脫路，十年前是上海最熱鬧的一個公園。每當夕陽西下，成雙結對的少男少女便到這徐園來，這裏面地方雖不算大，更不能說好，但有曲折繁迴的幽徑，情侶們借此幽會，甚爲相宜。數年前，上海租界上的各公園門的口還是掛着『華人與狗，不許入內！』的牌子的，與狗並稱的『華人』——穿西裝者例外——閒來無事，除了遙遠的半淞園，就只有到徐園來散散步了。據說S府的九小姐就是前幾年在這裏與B君認識的，她不久就懷了孕，於是趕

快結婚，不到半年，九小姐就生了一個小孩。自從租界的幾個公園開放了之後，『華人』一旦從『與狗』解放而與外人平等了，不問老少男女，不分賢愚雅俗，大家都可到公園去，於是，徐園就門前冷落遊人無幾了。差不多整日都沒有一個遊客進門，但遊人愈少則愈清靜，愛侶密談，更為相宜。所以，多情的魏夫人不約何擎到公園去，而約着他到徐園來。

在很裏面的一個小客廳裏，坐着一女和一男，這就是多情的魏夫人及其情人何擎。

他們倆見了面，半晌無言，雖然本有萬語千言此時却無從說起。坐了幾分鐘之後，茶房來泡過茶，瓜子，花生米也端來了，手巾也送過了，茶房走了出去，暫時不會再進來的。他們倆才開始談着話：

——『到上海來了幾天了？』

——『不過兩三天。我有好多話要和你說哩，但你叫我從何說起？』

——「是的，我也是和你一樣。」

——「別來，你好嗎？我寄了兩張相片給你，都收到了嗎？」

——「我還好，相片也都收到了，謝謝你！你這次來上海可以多住些時吧？」

——「可是可以的，不過也沒有一定。我是想要能常常與你會面，所以我才來上海的，你也一定會知道。我要來上海全是你呀！我所以得到上海來，經過幾次劇烈的鬥爭，現在雖然來是來了，但是仍不能住在外面！所以我現在仍想到學校去讀點書，或是找點事做做，這樣才可以常常出外，才可以有機會與你見面啊。不然，雖然是住在上海，你也沒有法子能看到我呀！我約你今天來商量的，就是我究竟還是讀書好呢還是找事做好？……」

——「讀書固然是好，但你在家裏出來要去上課，下了課又要回去，我們還不是沒有會面的機會嗎？縱然有機會可以會面，時間不是很短嗎？我看還是

找點事做，不過辦事亦很不自由，我想你亦不必忍受這種不自由的痛苦，我心裏已有着一個很好的計劃……』

——『什麼計劃呢？說呀！我一定很高興的聽從你的。』

——『就是由我用一個假名去登報招請女書記，你來應徵，你對你的家庭說你在某文學家處當書記，月薪由我照奉。我們去租一個亭子間作爲是你辦事之處，我每天約定鐘點在那邊等着你，你看這樣好不好？……』

——『方法實在很好，不過地點要離我的家裏遠一點才好，最好在北四川路；房子不要太好，亦不必買什麼傢具，一張桌子，兩把椅子就夠了。』

——『再加兩個沙發，一張小鐵床，一架大留聲機和一些化粧品，點心之類……』

——『好吧，就怎麼辦吧，房子找好了就寫信告訴我。這真是想不到的事呀！你怎麼會這樣痴情地來爲我忙碌呢？』

——『親愛的，只因為我愛你太深呀！只要是能使得我倆幸福，世間還有什麼事我不能去幹的呢？』

——『真是想不到，你太痴情了啊！……』

這一句話的聲音是有着一點顫動的，說這話和聽這話的人的心裏此時是如何的感動呀！

魏夫人所說的話，句句都可以表示她自己是多情的，爲她所迷醉着的何羣現在是更深一層的迷醉了。他們倆的計劃定好了之後，又隨便談了一點別後的離情，在小客廳的角落裏互抱着接了一吻，才一同走出了徐園。

何羣替魏夫人雇好了車，代付了車錢，她坐上車去了，凝眸望着他，依依不忍遽行，兩顆擋在眼角的淚珠幾乎要掉下來了。車夫不管這些事，拉着她就跑，她才無力地和他點了一下頭，他呆若木雞地脫了一下帽，望着她去遠了還在回轉頭來看他，他的魂靈也跟着她的車輪飛一般地去了！他想：「在最近的

將來，說不定就是明天，房子一租好，報上啓事一登，她不是就會回到我懷裏來嗎？」於是，他微笑着從徐園門口走回家去；他因為心裏太快樂，路又不很遠，所以不願意叫車子，如果坐上車子即刻就要到家的，不如緩緩地走着，一面走一面可以幻想到他和她未來的天國裏去。

第二天的清晨，何羣離了家，一逕乘電車到北四川路，在好幾處貼有『召租』的房子裏去看了，最後在隆智里某號內租定了一個亭子間，二房東太太是廣東人，她問他，『你有女人嗎？』他答道，『有是有的，不過在學校裏讀書，常常會來回，但夜晚不能住在這裏。』二房東太太大概有四十多歲，是一個寡婦，人也很和氣，她看見何羣人很誠實，不像滑頭青年的樣子，就答應把亭子間租給他，並且對待他特別客氣，她還告訴他：『我們這裏的客堂樓裏面的房客，也是不大來的，大概是下午來半夜回去；男的是在洋行裏辦事的，女的是別人家的姨太太。我從來不喜歡洩漏別人的祕密的，所以他們在這裏住了一年

多，也沒有人知道。何先生只管放心，我們不會多管閒事的。』他聽了她的话，起初是很歡喜，因為聽說客堂樓上的房客也不是正式的夫妻；後來被她看出了他亦是玩着這套把戲，還叫他『只管放心』，又使他覺得很有點難爲情。他因爲還要到報館裏去登啓事，所以就匆匆地付了定洋，別了二房東太太。

第二天的新聞報本埠增刊分類廣告欄內登了有一個金××招請女書記的啓事，金××是何華用的假名，他這假名只有魏夫人看了明白，別人是不知道的。

魏夫人早上起來，用過了點心，照例每日看新聞報總是先看電影廣告，再看有沒有百貨公司大減價的廣告，末了才看快活林，快活林看完，其餘的什麼專電，什麼要聞……等這些在她們絲毫不感到興趣，所以總是不願意去看它。她今天却不先去看電影廣告，她先行找着『徵求類』的廣告來看，一看就看見何華用着假名金××所登招請女書記的啓事。她拿着這報給她的哥嫂姊妹們看，

她說吃過午飯就想去接洽。她的哥嫂們待她比待她的姊妹們更客氣一點，因為她比她們稍爲有錢。然而『她爲什麼要去耐這種辛苦呢？稍微節省一點，不也可以省下二三十元來嗎？』她的哥嫂姊妹們都在心裏這般懷疑她。

6

連日下着春雨，出外的人很是不方便。何羣穿上雨衣，乘電車到北四川路去，把亭子間佈置好了，在約定的時間之前，他就站在弄堂口去等待她。等了許久，還不見她來，他很焦急；他不是焦急她沒有來，他是焦急她不認得路，怕她找錯了地方；況且又是這樣下雨的天氣，害她這樣辛苦，他很心痛！預備等她來了，他要好好地安慰她一番。他自己在大雨中站了幾個鐘頭，雨衣也濕透了，腳也站得發酸了，但他覺得這不算什麼。後來，她居然來了；他很高興地領她到他們的亭子間去，她也很高興。

『真對不起！』魏夫人說，『我早就要來的，因為天下着大雨，她們都不

讓我出門，真是沒有辦法！後來，乘她們不注意，我就偷偷地跑出來了，跳上黃包車一逕到這裏來。我又怕你等我不來你就走了，所以在車上我很焦急，我

恨不得化隻鳥飛到你的身邊來！」她說完之後，望着何羣作着最熱情的媚笑。

「我相信你一定會來的！」何羣握了她的手說，「所以我一直站在雨中等着你！」

『這真是對不起，我要怎麼樣感謝你才好呢？』說話的聲音是極柔媚而感動，她說了這兩句話之後就將頭靠到他的胸部去，他正預備要抱着她狂吻一番的時候，忽然聽到樓梯上有脚步的聲音，他就扶着她坐在沙發上，即刻走進房門來的是一個八九歲的女孩，她送來一個泡了開水的水瓶，並問要不要買什麼點心。何羣對她說，『要買時再來叫你，不叫你不要上來！』她走下樓去了，他把門關上，加了鎖，才走到沙發面前來。他張開兩臂，她也伸出了兩隻手站了起來，於是兩人熱情地擁抱着。

不必買什麼點心，有甜蜜的接吻代替了他倆的點心。

在這亭子間中，在這亭子間中的小鐵床上，他和她覺得比在旅館裏開的大房間還更有趣味，並且更有意思，也不怕碰到熟人，尤其是可以天天相會，宛如正式的家庭一般。

在他們雖無所謂蜜月，然而他們度着比蜜月更甜蜜的光陰，此時的他們倆過着比一切的幸福更幸福的生活。

魏先生因為賣田產的事很忙仍留在鄉間；魏夫人寄住在她的娘家，每日飯後出去辦公。她們家裏的人對她的行徑，疑信參半；但嫁出了的女子娘家的人亦不便十分的去監視她的。所以她每日出去，甚至回來得很晚，她們亦不會追究她。

何華向家裏要來一筆錢，是預備到法國去留學用的。他想，暫且把牠用在魏夫人的身上，亦算用得很得當。他替魏夫人定製了好些極時髦的衣服，買了

幾打很貴的絲襪，買了幾雙很講究的皮鞋，還買了許多「四七一一」的化粧用品。每日魏夫人從家裏穿着平常穿的衣服到他們的亭子間來，重新洗臉，重新擦粉，重新塗口紅，換上時髦的衣服和鞋襪，挽着何羣的手臂，再一同出去。到酒樓去吃飯，到戲院去看戲，或是到公園去散步，有時高興起來也同到跳舞場去，或同到輪盤賭窩去白相。總之他們倆是盡情的去享樂一切！

時間一天一天的向前奔跑，何羣與魏夫人的情愛也跟着時間在猛進。至於將來怎樣的結果，這他們是從未想到過，他們以為，將來的事等到了將來再說吧。●這是很對的！誰又能知道或決定誰的將來怎樣呢？

何羣在一年前，那時，魏夫人還住在鄉間，他愛了一個飄流在上海的可憐的姑娘，他因為同情她的身世所以就愛了她，她也因為他的多情而誠懇，又有文學的天才，所以她愛他比他愛她更深。

是一個廢歷的元旦，雖是新年，作客異鄉的人也惟有徒增感慨。何羣是自幼在外漂泊慣了的，却也不覺得什麼。他在元旦那天，去看一位同學的鄭君，就在鄭君處認識了這位可憐的姑娘；她姓蔣，名字是季鶯，和鄭君是同鄉。何羣一見她穿着一身的全黑，就知道這位姑娘是身有重孝。問了鄭君才曉得果然她的母親在兩個月之前死了！她原和她的母親住在上海的，後來她母親死在醫院裏，現在祇剩下她孤零零一人了！何羣也是沒有母親的人，所以十分的同情她。她的年紀那時祇十八歲，身體有着一種中國女子所不多有的健康美，穿了一件黑色禪綢駝絨裏的短旗袍，絲襪是黑的，皮鞋也是黑的。她的臉上很豐滿，有着一種處女時期所特有的美，她不施脂粉，而容光煥發。由鄭君介紹之後，他和她交了談，談了很多話，她的國語講得不大純熟，又不會說上海話，講到講不下去的時候，只得夾用一兩句英語。她的英語却說得很流利，因為她在外國人辦的學校裏讀過幾年書。自那天以後，何羣與季鶯就成了朋友，後來他

還同鄭君去訪問過她，她很歡喜的接待他們。

慢慢地，何羣和季鶯通信了，慢慢地，他倆由通信而約期相見了，慢慢地，他倆再由友誼進而戀愛了；這種從雙方的心裏發生出來的熱力的進展，是極自然地，是不能且不應遏止的！

在最短的期間，他們倆便熱烈地戀愛着。她把她所有的一切，愛情，生命，以及名譽，貞操，都交給了他；她永遠是愛他的。這些都是她所願意犧牲的，因為她得到了愛，「愛」便是她犧牲的代價。她不但過於相信愛，她並且相信幸福是已為她所有。又焉知不可以保持而且不能永久享有的是人間的幸福！

何羣之愛季鶯，一半由於他同情她的身世飄零，一半由於魏夫人離開了他留給他以難以消遣的煩悶；而季鶯只知他在愛她，但不知他的愛她一半是為了遺悶！這可憐的天真的少女，就毅然決然地將她的整個的靈魂與身體交給了他，徒然地不斷地在他的身上做着甜蜜的夢！自然，她也會經一再地問過他：

你是真的愛我嗎？』，『是的，親愛的！』他亦自然是照例這樣的答覆她。他實在也是很愛她。他獲得了她的處女之寶之後，他更其愛她，他屢次和她商量着如何去組織他們的幸福的家庭。在她的生日那天，他買了許多的禮物送給她，並同時送去一隻訂婚的戒指，他親手爲她套在她的玉指上而後吻着那戒指，再吻她的朱唇。她如痴如醉地微笑着倒入他的懷裏！

漸漸地，有一種陰影隔在他與她之間，並且罩着他與她的靈魂，這陰影便是美麗而多情的魏夫人！

何羣與魏夫人有過不能磨滅的往事，這往事深深地刻在他的腦海裏。他在寂寞寡歡的時候，固然會憶念到她，即在幸福不讓他逃避時，他雖爲幸福所沉醉，而仍不會忘過她。在他覺得，處女和少婦同樣的可愛，各有其特殊之可愛處；並且，他以爲喜新而忘舊者決非真有愛情。所以，他不能因爲愛季鶯之故而忘了魏夫人。他依舊常和魏夫人通信，並且告訴她，他是常在想念她，她的

回信說：『如果有一天你不再想念我了時，我情願不要再生活下去！』多情的魏夫人，她是善於抓住一個可愛的靈魂，而永不使其逃遁，能夠抓得住一顆熱情的心，這也不是容易的事啊。

因為魏夫人來了一封快信，報告她在最近的將來要回到上海來，這便使可憐的季鶯覺到了何羣對她的愛已然發生了動搖。起初，她仍以為他是精神欠佳，仍以熱愛去撫慰他，後來越看情形越不同了，她只有暗自垂淚。

8

自從魏夫人回上海來了之後，何羣便仍舊被她所佔有，但他仍設法和季鶯親近，他此時不忍拋棄她正如從前不忍忘了魏夫人一樣。好在他是一個聰敏人，他並不缺乏同時去應付兩個女性的智慧，所以他使得她們兩方面都信任他的愛，因而更愛他。季鶯也不再悲愁了，她相信了他的話，他說課務很忙，並且還擔任了替幾個刊物撰稿，所以無暇常在一起。

但是，平靜了的河面，只要有一縷微風吹過，也許會又起一點波瀾的。魏夫人有一位姓李的同學，她的名字叫做綠漪。綠漪有一雙天生的水汪汪的妖媚的眼睛，只這一雙眼睛就不難把每一個青年男子變成她的俘虜；況且她還有蓬鬆的雲髮，誘人的笑臉，宛轉的鶯聲，嬌娜的態態！屢經她的亮晶晶的眼睛注視着的何羣，忽然覺得從前的一切似乎都應當忘記，所不能忘記者只有這一雙妖媚的眼睛而已！她不斷地誘惑他，不斷地向他媚笑，不斷地和他親近，更不斷地給他以和她親近的機會。久而久之，他就接受了她的盛情而赴了她的約會；然而，他不能忘去魏夫人和季鶯，所以有時他竟忍心失了她的約。但她能原諒他的，因為她明白他的環境；並且她無論什麼都肯原諒他，因為她是特別的愛他。

一日，季鶯到先施公司去買東西，下了電車看見何羣站在那裏，問他要到那裏去，他說預備去看朋友，她邀他一同到先施公司去，他拒絕了她。她就別

了他，獨自到先施公司去了，她走到先施的門口，回頭望他，看見他和一個時裝的少婦挽着手走進永安公司去，她明白了他並不是要去看什麼朋友，是約好了在那裏等那婦人的。她就到先施公司買了一些零碎東西，並且還買了幾件旅行的用品。

三天之後，何羣接到一封季鶯寄來的告別的信，信中只寥寥數字。

何羣每對着魏夫人便必想念到季鶯，如同以前和季鶯在一起時常會想到魏夫人一樣。在他以前覺得是快樂的，現在覺得有一點不大快樂了。雖然他在多情的魏夫人之前似乎無時不是快樂着。漸漸地，他在快樂中覺到疲倦了，但他仍不願在魏夫人之前示弱！他的壯健的身體是素來爲她所誇獎的。

漸漸地，綠漪對於何羣的吸引力更大了，使他不能不設法避開魏夫人而與她親近，他對於這新的誘引是無法鎮靜的，雖然他沒有忘記她們是親如姊妹的同學好友。

舊的終會使人厭倦，新的終易引人追求，此實自然之理，並不完全因為「喜新厭舊」乃人之常情。在不期然而然之中，何羣又和綠漪戀愛了。綠漪雖不若魏夫人之端莊艷麗，然較其更風騷，更浪漫，換句話說，就是說她比她更有吸引異性的魔力。她本不明白什麼叫作「戀愛」的，也許因為是年齡到了二十歲了，一個早已完全成熟的處女，對於異性甚感着饑渴吧？她不問結果，不顧一切，在可能的時候，她是不惜以各種的方法和手段去引誘甚至追求異性的。

綠漪不但是有着這饑渴，她且有勇氣去引誘或追求，所以，她能毫不費力地從魏夫人的懷中把何羣奪了過來。她僅僅只想到自己方面的新的樂趣，雖然這樂趣之中有着幾分懷疑與恐懼，但這懷疑是即刻會被事實來證實，恐懼也立時便要被快樂所消滅的。她毫不想想她所送給她的朋友的悲哀和苦悶！她是一個毫無理性的少女，所以她無法以制住她的性慾的衝動，雖然有許多理智堅強而又
有道德修養的婦女，在性慾衝動的時候也是無法制止的。

| 魏夫人從夢一般的歡樂中陷入愁悶之境了，況且這使她陷入愁苦之境去的
人乃是她的同學而兼好友，這又焉能叫她不生氣，不灰心？

她確然生氣，但不灰心，她相信，她愛何羣，何羣愛她，她與他的愛永遠不會發生動搖的。她既愛他，就應該讓他保有相當的自由。她更相信，無論什麼女性，都不能如她一般佔有他心靈的整個，他亦無論如何不會離開她，因為他不能沒有她，固然，她也是不能沒有他的。

她明知她心愛的何羣現在正迷戀着綠漪，但她相信他不久就會回到她身邊來對她懺悔，流着淚對她說：『我永遠是你的，我不再離開你了！』

| 魏夫人到底因為不是一個少女，略能遠觀，雖被悒鬱煩悶包圍着，她仍能

強抑着悲懷。暫時，爲了要消磨這無聊的光陰，她又進了××學校去讀書。

她借了上課來忘去她的愁悶，但她即是在上課的時候也不會忘過何羣。

因了她的美麗，雖然她早已結過婚，一些男同學仍把她當作處女一般去追逐，寫情書給她的固然是很多，帶了照相機請她到公園去拍照的也不少，還時常有送東西給她的。她暗暗地在心裏笑，笑這些追逐她的男性，這些男性一定曾被幾個以上的女性暗笑過的。

每逢下課的時候，總有一些男同學跟在她的後面走，他們却沒有一個人敢走近她身邊去和她講一句話，又不免使她在心裏這樣想着：「你們這些無勇氣的弱者啊！我實在覺得你們可惡又可憐了！」

年紀已經二十以外了，猶能有使青年男子們追逐，崇拜，甚至每夜有人在夢著她，她想到她四五年前的這種魔力至今仍然存在，她就會笑。她再照一
番鏡子裏面的自己的容顏，覺得果然還有動人處。滿意的微笑便依舊挂在她的

嘴角。

但她即刻又想到何羣了，假使他這時候在她的身邊，她把上面所說的那些情形告訴了他，他一定也會很高興地來讚美她的美麗，並且一定要抱她到他的懷裏去，吻着她說：「我的愛，你不要被他們奪了去才好啊！」可是，他現在不在她的身邊，可是，他現在是被她的學友奪去了！她想到這裏，便不禁悲從中來。

她又想，現在，何羣和綠漪，他們倆一定很快樂吧！他們倆一定忘了我吧！她恨綠漪，是的，她恨綠漪，她應當恨她的，她恨她是有理由。但她一點都不恨何羣，因為她還是愛他呀。

她想念到何羣的時候，她就拿着他的照片來看，她的熱淚常滴在他的照片上，她常常吻着她的照片上的嘴唇，她夜夜抱着他的照片睡在床上。她常常流着淚對着他的照片這樣說：「我的羣，你要什麼時候才會回到我的身邊來呢？」

你不會忘了我吧？你知道我時刻在想念着你嗎？……』

她常常是這樣昏沉沉地有時連衣服也懶得脫，就這樣的睡着了。

在清晨或半夜，她醒來的時候，總是淚痕滿面的，她再回想剛在夢裏遇見的他，她的眼淚又會把昨夜的淚痕洗去，而留着幾條新的淚痕。

無論是白天或晚上，她想着他的時候，她總是閉着眼睛。她和他以往的相愛，以往的一切，有如影片一般一幕一幕地便重映在她的眼簾了。

不可以繼續的，是人間的幸福；而且，不可以挽留的，是以往的甜蜜的一切啊！

10

何羣沉醉於綠滴的浪漫的熱烈的愛中，凡三月，在這三月中，他每日幸福地活着，但他也每日痛苦地活着。

使他幸福的是綠滴的浪漫的熱烈的愛，但是因為這生活已經過了三個月了

，雖然他仍在幸福中，他却已然覺到疲倦。並且，他因為和魏大人有着比綠滴更深的關係，她不但會給他以如綠滴所給他的一般的愛，她並且給了他整個的靈魂，同時和他的靈魂深深地結合着，似乎是永遠不能分開。所以，他又覺得這幸福是他一種最大的痛苦。

誠然，不可以繼續的是人間的幸福。

同樣地，不堪繼續的，是人間的痛苦吧？人們因為忍受不了繼續而來的痛苦，才有失蹤，自殺……等事的發生，他雖欲逆來順受，有時亦不可能啊！

何羣既覺疲倦而又感痛苦，任綠滴怎樣的妖媚與殷勤也不能再抓住他的心而使他不思逃避，他終於從她的身邊逃了出來。

在綠滴，若無其事一般，她既不缺乏引誘的魔力，她決不會被年輕的男子們所共棄。也許她此時正如何羣一樣，覺得疲倦而又感到痛苦也說不定。同時她還會想，把一個浮膚釋放了，讓他生還，至少在浮膚和等待着浮膚回去的人

是應當感謝她的。實則，她自己亦感到疲倦，雖然她並沒有什麼痛苦。

11

何羣自從別了綠漪以來，真奇怪，他又會常常想念到她！他大概就是所謂『多情種子』吧？厭惡了便想離開，離開了之後又會想念，如果再見時又一定很快樂，但不久又會發生厭倦而且必定要離開，離開了也必定又會想念。人類的情感便永遠是這般的矛盾啊！

冷冷的寒夜，風如刀片一般迎面刮來，何羣離開了有火爐的房間，在一條行人稀少的馬路上一座高大的學校的門前走來走去，雖然他身上穿的是狐皮長袍，但覺得很冷似的。想到自己為什麼要在這樣的寒天在馬路上踱來踱去，他自己也覺得可笑。當一口大風吹來，他摸了白玉霜的臉上，如被刀割，大毛的猞猁皮袍也被風吹得飛揚，他不禁連打着寒噤地想：這便是『戀愛的滋味』嗎？他又想到即刻就可接着他永遠愛着的魏夫人一同回去，一刻千金的良宵，亦

足以償此刻在馬路上受着寒冷的痛苦的代價。車夫，苦力，工人……終日的受着寒冷，他們所得的代價是什麼呢？他這樣想着，他微笑了。他仍舊在寒風裏踱來踱去，耳朵時刻在留心聽着從那高樓上發出來的下課鐘，雖然夜涼更甚，但他毫未覺到疲倦亦未稍減其等待的熱心與勇氣。不過，他想，假使此時仍在熱酒身邊，又如何？假使綠漪知道他此時的情形，她又當作何感想？

馬路上的行人漸漸更稀少，只不時有一兩個工人模樣的男女的黑影出現，譁即也就消滅。風是更大了，虎虎地作響。這是資本帝國主義者的示威呢，還是青年要打倒舊禮教爭得戀愛自由的一種表示？啊，此時的中國，此時的中國社會，真的需要一陣力大無比的狂風，來把舊的醜惡的一切掃蕩，青年們啊，聯合你們的力量起來作一陣狂風吧！

沒有了樹葉的樹分站在馬路的兩旁，有如沒有得到或是得到了又失去了愛情的人佈滿於社會一般，啊，你這無情的冬天！啊，你這無情的社會！

中國的社會永遠是寒冬，是的，這是不錯的。我們不幸而生長於這樣的社會裏面的人，又有什麼辦法呢？徒然灰心或歎息是無效的啊！我們不要忘了：寒冬是春天之母呀！

『噠……噠……噠……』

一羣青年男女便從高樓的肚皮裏鑽了出來，冷清清的馬路上暫時又熱鬧了一陣，死一般沉寂的空氣中也似乎從這鐘聲裏帶來一點生氣。

何羣接過了魏夫人的書包，並且扶着她上了汽車。坐到汽車裏，便覺得回到了他們原來的世界。她雖然在皮旗袍之外還加了一條狐皮圍頸，但她在走進汽車去的時候手在他的手裏抖着，口裏連聲的說『冷啊！』『冷啊！』因為怕引人注目，所以他叫汽車夫把車子停在轉灣的馬路口，他們走上汽車去也有二三十步遠的路。

魏夫人是多情的，她又何忍叫她心愛的何羣每日爲送她上課接她回家而受着寒冷與奔波，她也屢次對他說過『天是這般的冷，有汽車送我接我就夠了，你何必一定要親自送我接我呢？』他的答語是：『我毫不覺得辛苦，並且覺得很快樂呢！我送你到學校去，不是可以免得我一人在家中無聊，並且免得你一人在路上寂寞嗎？我去接你，不是可以早一點看見你並且也免得你回來時一人在汽車裏寂寞嗎？』

後來多情的魏夫人終於因爲不忍使何羣爲她而辛勞，她於是就輟了學。但她不告訴何羣是輟學，只說是因爲人不舒服所以不高興去。

他們倆又如初戀一般，過着幸福的甜蜜的生活。這生活，真是有如夢境一般啊！

何羣現在是比在綠滿身邊的時候要更快樂了，但他有時也想起綠滿過，不過，最使他懷念不已的是季鶯。

聽說季鶯已經進了A市的修道院了，這消息的證實，使何羣的良心上感到萬分的不安，而且在精神上無限的痛苦。他想，這不幸的事固然是由於他自己
的罪惡所造成，然而他的罪惡是因了魏夫人而造成的，魏夫人愛他，他也愛魏
夫人，這有什麼辦法呢？愛情果然是罪惡之母嗎？他深以他自己不能無情爲
憾。

何羣暫時又陷於苦悶中，而且，他明白他此時對於魏夫人應該取一種什麼
態度，他應當感恩圖報，鞠躬盡瘁的。所以，他不願意使她因他的苦悶而苦悶
，一個人在苦悶的時候，還要強作歡笑，這真是所謂雙重的苦悶了啊。雖然，
何羣也明白這苦悶的來源乃發於魏夫人的身上，但他毫不怨她，他是怎樣的愛
她啊。他覺得，這苦悶，是因自己的用情不專所致，只有怨恨着自己。是的，
用情不專的男子，最易爲女性所恨，最易爲女性所棄；如果有例外的話，亦有
摩登女子歡喜這種男性的，其所以歡喜這種男性亦自有其理由在。譬如說詩人

拜倫吧，他的情人多至四五十人，而愛他的女子仍是有加無已。不過，拜倫有拜倫的魔力，普通的男子當不能以此類推。

何羣不過是一個普通的男子，他如果只做一個女子的愛人是很足以應付裕如的，然而他却同時兼愛着三個女性，這又焉能使他不發生苦悶？

愛情能使一盲目的，更能使人愚笨，何羣本是一個英俊聰敏的青年，只爲愛，以致頹沛坎壈，備受着苦悶。他往日的壯志固然早已化作輕烟飄散了，他現在的觀念，以爲愛便是一切，但求有愛，則於願已足，這亦很對，愛是高於一切的！他因愛而苦悶，這苦悶又是多麼的甜蜜而光榮啊，許許多多的有情人，求這苦悶而不可得哩！不過，最大的刺激，是很容易使人的意志發生動搖的，何羣自得到季鶯已入修道院的消息之後，他魂夢難安，他深自懺悔。他頗想把他自己今後的人生觀重新決定，但他又不忍重傷魏夫人的心，他不能離開她。後來，池把這一切都告訴了魏夫人，她亦很覺不安，她真想不到會因了她使

一個可憐的少女陷於永遠痛苦之中，她亦不怪何羣施愛的不專，她但覺得自己能戰勝一個比自己更年輕的少女爲榮，她因是而更愛何羣。

13

魏夫人看見何羣的神色大不如前了，她知道他精神上仍爲季鶯而痛苦着，但她又不便去勸他不要想着季鶯，她知道他是不能忘了季鶯的！

於是，魏夫人也跟着不快樂起來，因爲何羣不快樂，她便沒有快樂。並且，女性的心腸多數是仁慈的，殘忍兇惡的畢竟是最少數；她從何羣屢次的流着淚所告訴她的話裏，知道了季鶯是一個怎樣可愛而又可憐的女子，並且知道了她是如何的因她奪去了他而悲哀痛苦，並且，這悲哀與痛苦是永遠永遠的無盡期。因此，她很同情她，她也會在聽了何羣流着淚的訴說之後流過幾行熱淚的。假使季鶯此時在她的面前，她一定要百般的去撫慰她，並向她表示懺悔，並向她道她無限的歉意，最後，將她心愛的何羣交還與她，以求她的原諒。但是

事實上追悔已不及了，還有什麼方法能救季鶯從萬分的永遠的悲哀與痛苦之中救了出來呢？

後來，魏夫人催促着何羣寫了幾封快信給季鶯，很久很久也沒有接到她的回信。不用說，她是如何地在厭惡着他痛恨着他啊！並且，她此時置身於聖潔的修道院裏，纖塵不染，俗念全消，在上帝的永愛之下，她的心身一定很安適的吧？

何羣仍是苦念着季鶯，常常地在夢裏呼喚着季鶯的名字，魏夫人聽得很難過：她一方面同情於季鶯的不幸的歸宿，一方面感傷着自己的生活竟因此而失了樂趣！如果長此以往，這生活叫她將怎樣忍受下去？並且，有時當何羣從夢裏醒來，緊緊地抱着魏夫人顫聲地說：『啊！你……是季鶯……嗎……？』及至他看清了不是她，他的兩行熱淚便又如泉湧了。他將頭埋入被裏去，想不讓魏夫人因他的悲哀而悲哀。魏夫人是多情的，她決不妬嫉，她很覺季鶯的可憐。

，同時她也很以何羣的不忘舊情爲可敬，所以，每當何羣苦念着季鶯而流淚的時候，她總是撫着他蓬亂的頭髮，吻着他正流着淚的眼睛，並且無言地陪着他流淚。何羣常常對她這樣說：『請你恕我，我不應該在你的面前爲思念別的女子而流淚，但是，你是仁慈的，你一定會同情那一位可憐的姑娘。但我在你的面前爲思念那位姑娘而流淚，這是要請你原諒的！』她總是這樣說：『請你不要多心，我決不是那一類的女子！我想念那位可憐的姑娘比你想念她還想念得更厲害哩！』我們可以知道，魏夫人不但是多情的，並且是博愛的！

魏夫人的身體本來不很壯健，常常生病，自從輦學以來，日夜偕何羣遊樂，身心俱感疲倦。加以，何羣因念季鶯而不歡，魏夫人亦因此而鬱鬱不樂。況且，她覺得，季鶯所以至此，完全是她所陷害，她心裏更非常之不安，因而她的精神上亦很感痛苦。不久，她就病了。

天氣已漸和暖，馬路上和公園裏的樹木，都在發芽，且將生新葉了。

天是晴天，太陽如處女一般的溫暖，令人覺得和藹可親。雲在行人的頭上移動，風在行人的衣上吹拂，年輕的人們都在馬路上或是公園裏，或是電影院內，活動着。

魏夫人不在馬路上走動，也不在公園裏遊玩，更不在電影院內坐着，她這時已睡在一家醫院裏的某號病室裏。她並沒有什麼重病，據醫生說，只須靜養一兩個禮拜便可出院的。陪着她一同住在醫院裏的是何華及一名女僕。

『……我以後決不再胡思亂想了，我以後當專心的愛你，決不再使你鬱悶不樂，請你寬恕我吧！真的，我以後決不再想別的了，我只專心愛你！』

『……華！你為什麼這樣說，你難道還不了解我嗎？我的身體不好，你知道的，我的生病乃是常事，你又何必多心呢？有你伴着我同住在醫院裏，不跟住在家裏一樣嗎？我一點都不覺痛苦哩，華！你不要爲了我的病而不安，剛

才醫生不說過只要靜養些時就會好的嗎？……」

「……」

「……啊！羣，你陪着我，假使我家裏的人來看我時，看見你在這裏，她們要問我你是誰，這叫我怎樣答覆她們呢？……」

「……那末，等她們來了的時候，我暫時出去，好嗎？……」

魏夫人無力地點了一下頭，她的頭隨即靠到木棉枕頭上去了。

何羣坐在病榻前的沙發上，吸着紙烟，魏夫人微咳了兩聲，他就把一支剛吸兩口的三五牌香烟丟入痰盂裏去了。他從沙發上站了起來，走到床邊坐在床沿上，在魏夫人的額上摸了一下，溫度不很高，他才放心。他湊過嘴去想吻她，她將頭移開了，望着他微笑着搖了兩下頭，意思是告訴他在病中不能接吻，恐怕會將病傳染給他。他只得在她的玫瑰色的臉上吻了一下。

果然：看護婦進來說：『外面有兩位女客要進來看病人的病。』魏夫人看

了何華一眼，何華就走出病房去了，她才對着護婦說：『去請她們進來。』

進來的是兩位女性，一位中年的婦女和一位已過二十歲的女郎。

『××，你的病好了一點嗎？醫生說不要緊吧？』

『不要緊，謝謝你們，醫生說只要靜養幾天就會好的……勞你二位的惱，真不敢當……』

忽然有一隻男人的手套在沙發上被剛才進來的兩位探望病人的女性發現了，她們互相以驚異懷疑的眼光注視了一下。兩片晚霞般的嫩紅，立時挂在魏夫人兩頰。

那兩位來探望病人的女子究竟是專門來探望病人的病呢，還是兼來調查病人的祕密？

中年的婦人是魏先生的姑母，女郎則是那婦人的女兒，魏夫人稱她為表妹的。她們平日與魏夫人雖無惡感，因思想之不同，也並不接近。在她們的心目

中，她是一個叛徒！她們常常在背後議論她，說她不知『三從四德』，不守『婦道』，並且說魏先生所以不能走好運，不能發財而且敗了家，完全是因為娶她娶壞了。她們說：『女人一有外遇，男人必定要觸霉頭的』。她和何羣底事，她們已微有所聞了。

自然，她們來看魏夫人底病，是不懷好意的。——她們是負着偵察的使命而來的。

魏先生離滬赴粵的時候，曾託他的姑母和表妹留心照顧他底夫人的，於是她們便義不容辭似的監察着魏夫人底行動。自從她常與何羣在一起以來，她們不斷地寫信給魏先生，報告她底行爲。也會有意無意的規勸過她，她總是不理答，後來她們又冷諷熱嘲的譏笑她，她仍是不理，她們技窮了，就只有寫信去報告魏先生。今天大概她們又是來找材料的吧？

魏夫人的兩位親戚到醫院裏來探望她的病，她們除了帶來了一些水果，餅干之類的點心以外，還各人帶來了一個狐疑的心。

半年來，魏夫人的自由行動，深為她的戚友們所不滿，在她亦知道，但她不管。她想，一個人為什麼要在世上生存？人既生存，除了盡他應盡的責任之外還須享受他所應享的權利。生活自由，便是人生所應享受的權利之一。只要是自己生活上所需要且無妨於人的，自己便應當努力去獲得。在自己的力所能及，還應當幫助他人去獲得他所需要的生活；同樣，自己的力量不能達到自己的目的時也可以要求別人幫助自己。這樣的社會雖然不容易實現，然而我們總是這般希望着。魏夫人用了他自己的主張來決定她自己生活的目標，三年來她

幸福地，自由地生活着。是的，人生於世，雖不能學個人主義者祇知有「我」，然而也不必絕對的「舍己耘人」，以致不會生活過便死去。我們的生，是爲我們的時代及爲造成我們的時代所要求的社會而生，同時亦爲我們自己而生。既不是爲了供別人的賞玩與宰割，也不是爲了要賞玩別人，宰割別人。總之，我們須依照我們各人自己的生之意志而生！魏夫人三年來便是如此生活下來的。

所以，她嘗說：『我雖然是二十幾歲了，但我實際上只生活過兩三年。』是的，一個人只要是曾經真實地生活過一次，便算不負此生，便可死而無憾了。

不過，魏夫人的周圍的人們，盡是些不爲自己的生活而生活着的，毫無生之意義的人，他們只是爲擁護殘餘的舊禮教勢力，爲保持行將沒落的封建社會的安甯而生存着。她們每人戴着一副『虛偽』的面具，各人儘可以在黑暗中各自羨慕着別人幹那所謂不名譽的事，而表面上仍然是在各人的口頭吐露着『道德』『貞操』『名譽』……等動聽的名詞。自然，這些人之中，決沒有一個人會

同情於魏夫人。魏夫人雖然是厭惡着他們，但她忍耐着，她雖然是痛恨着他們，她終於是將他們原恕了，因為她覺得他們實在比她更痛苦，更可憐，不過他們自己不覺得罷了。所以，對於似乎是善意來看她的病的那兩位親戚，她拋去了平日厭惡她們的意念而誠心地感謝她們。但她們不因她是臥病而減少一向對於她的懷疑，在言語之中表現了她們的這種心理。也許她們來看她的病是負有其他的使命也未可知。於是，病中的魏夫人又把剛才感謝來省視她的兩位來客的心情一變而為恐怖，疑懼，終於覺得厭惡她們之念不會稍減於昔日。

『如果是病不重，不如仍住到我們那邊去養息養息吧，一則可以省點錢，二則魏先生此刻不在上海，你一個人住在醫院裏也沒有誰來照顧你。』

『病雖然是不很重，但還是住些時醫院好。好在這是二等病房，並不很貴，並且這裏照顧病人亦很週到，看護婦常來與我閒談，也不覺寂寞。你們的盛意我是很感謝的。……』

兩位客人似乎不便再說要病人出院去一類的話了，同時向病人重重地釘了一眼，旋即二人又交換了一個非善意的眼色，更不約而同地回頭望着沙發上的那隻男人的手套。但病人却未注意。

『那末，我們過天再來看你，好好地靜養幾天，切不可胡思亂想……』

『你怎麼知道我會胡思亂想？什麼叫做胡思亂想呢？』這兩句話到了魏夫人的嘴邊，但她沒有說出來。雖然是這兩句話並未說出來，她們的心裏也一定明白她是想要怎樣答覆她們的。

『謝謝你們，我不能送你們下樓，很對不起……』她本來預備起來送她們出去的，後來因為不高興，就用這兩句話把她們送走了。

客去了不到五分鐘，何羣便又回到魏夫人的病榻邊來了。

『她們是你的朋友嗎？』是一種溫柔而又清秀的聲音，像是小鳥唱的歌——

般。

「不，她們都是我的親戚……」這聲音嬌柔無力地，連着這聲音的人幾乎也要倒了下來，因為人此時也如這聲音一般的無力啊。

粗壯的手揭開了鴨絨被的一角，手即隱沒在這鴨絨被裏。一個亂髮的頭也靠近了病人的頭去，彼此可以聞到彼此的呼吸。

『夫人，剛才那兩位女客又回來了，說是落了一件東西在這裏。』渾身裝束着白色制服的女看護進房來這樣說，魏夫人很是驚惶，想叫女看護請她們在客廳裏去稍候，不料女看護的報告方完，那兩位去而復返的客人，已經自行走進病房來了。

『我忘記了一個錢包在這裏，所以又回來拿。』來客中的一位這樣說。錢包果然放在房門口的茶几上。是否被忘記則不得而知。

『呵！這位先生是誰？』她們發現了何翠靠近在她的身邊，而且頭髮是這般的亂，又是當她們一出去不久就進來了，這焉能不使她們非常的詫異而要這樣

的問她呢？

『他……他是我的朋友！』魏夫人起初是慌張地，羞愧地答不出話來，並且抬不起頭來；後來她終於勇敢地，坦然地這樣告訴了她們。

『唔……』兩位客人亦沒有再說什麼話就出房去了。

魏夫人倒在枕上流著淚。

16

魏夫人的病本來不很重，醫生說過只須靜養些時就會好的。現在據醫生的報告說是反而比進醫院時更重了；這使她自己及愛她的何羣很為驚慌，雖然她和他都知曉她的病所以加重的原因。

魏夫人雖為她的戚友們所懷疑着她的行徑，她覺到在自己的名譽上受了莫大的損失，尤其是因而失去了她平日的自尊與驕傲，誇大，虛榮……她很覺可惜，她如一般的女子一般，愛自尊，驕傲，誇大，虛榮……但是，她毫不後

悔。因為她獲得了愛，她正享受着真實的人生。不過，苦惱和煩悶依舊盤據在她的心頭。她越想把自己的病體調養得好一點，但她的身體却一天一天的衰弱下去——病也一日一日的沉重。固然，何羣是在爲她憂急着，但憂急有什麼用呢？

因爲病中的太無聊，魏夫人要女看護去找一份報紙來看着消遣，女看護隨卽就拿了一份時報進來。看見報紙裏夾了一張圖畫時報她才知道今天是星期日。

『唉！時間過去得真快！我進醫院來不覺就一星期了。真奇怪，平日我是毫不對死懷着一點恐怖的，現在，在病中我却覺得特別的懲着生。……』她以一種最親切又像是最痛苦的情意對何羣這樣說。

『在病中最忌的是胡思亂想，你爲什麼又要想到那些問題上去？還是不要多用腦力吧，你忘了醫生的囑咐嗎？』這則是一種極誠懇的極關心的勸告。

何羣說完也就走近病榻邊去與她一同看着圖畫時報。看完了一頁再翻一頁時，便看見一對新郎新婦的結婚照片，何羣指給魏夫人看，等大家看清了新娘的面貌時不覺同聲叫道：

『啊！綠滴結婚了……』

再看照片下面的說明，果然這樣的寫着：

『××女校交際之花綠滴女士與×××先生結婚玉照……』

印在紙上的那位新郎雖然她和他都不認識，但看去頗像一位商界中人。後來在時報的本埠新聞欄內看見有一段綠滴和×君結婚的新聞，新郎×君果然是一位某洋行的職員，並且知道他倆此時已雙雙的到香港去度蜜月去了。

『真想不到，她這樣快就和別人去結婚了！恐怕她已經把她熱愛過的一些男性完全忘記了哩。……』魏夫人帶着無力的笑容對何羣這樣講。

『還去管她做什麼呢？且把你的病養好了再說吧！……』何羣把魏夫人手

中的報紙拿開了，意思是不要再使她勞神去閱看。

第三天的早上，大概是九點鐘的前後，魏夫人接到一封魏先生自廣州寄來的快信，她急急地拆開了，只寫着寥寥數行：

『……聞你裝病偕一情人住在××醫院裏，已經有人看見了，想你亦決不能抵賴；想你出自名門，幼嫻閨訓，別來不知何以竟一變至此！爲你家及我家的家聲計，爲我的名譽計，我盼望你卽日出院回家！似此無恥的行爲，不惟有辱彼此的門楣，異日更何顏與我相見？我卽摒擋一切，乘輪回滬，餘容與汝及令尊令堂等再談……』

魏夫人讀完了這封信，眼淚已一點一點的滴在信紙上，她想，與自己的丈夫雖然沒有一點愛情，且性情極不相投，然而另與別的男子發生了愛的關係，在理智方面固然是覺得無罪，在感情方面，似乎亦很慚愧。

死

何羣到魏夫人的病房裏來時已是十點零五分了，他看見她在流淚。他很驚駭。他迅速地跑到她的病榻邊去，低聲問她：

「怎麼樣了？……為什麼又在流淚？……昨晚又失眠了嗎？……」

她的淚是流得更多，而且在抽噎着啜泣了，這顯然可以見得她此時的心情的痛苦。

「究竟爲了什麼呢，這樣悲傷？你又忘了你還是任病中嗎？」

她只是把頭歪到向床裏面去，依舊流着淚，並沒有回答他。

後來又經他再三的追問，她才告訴他有一封信在枕頭下面，叫他自己拿去看。

他看完了信之後，當然也是不會有什麼辦法，更覺再沒有什麼話可以拿來安慰她。——雖然是拿整個的他自己來安慰她他也願意。

但是，看着她痛苦，不說一句安慰她的話，這總是不大對。明知自己是再

沒有什麼話可以拿來安慰她了，也總得勉強地說幾句。

他的話說出了之後，在他說這話的人自己也覺得這樣無聊的話說了出來也是決不會發生什麼效力的，出乎他的意料之外，她聽了他的話却立刻止住了她的悲啼。

她雖然是暫時止住了悲啼，但實際上她是被給予了永無盡期的痛苦。她所以暫時停止悲啼的原因，因為她正在病中，很疲倦了，不能繼續地悲啼下去。她當悲啼的時候，倒不覺得病中的痛苦，當她的悲啼一止，病的哀傷依舊佔有了她。

女看護帶醫生來驗過溫度，說溫度比昨天又更高了，醫生再三的叮囑病人要靜心調養，可用思想也不可多說話。

魏夫人的病是又加重了。

何羣依舊很憂急的陪伴着她，將護着她，他的憂急也與她的病一般，日重

一日。

『羣，我的病恐怕是不會好的了！我死，一無痛苦，因為我死在你的眼前，我便是永生在愛裏！……天下無不散之筵席，不過時間的久暫而已。人生也如此啊。我生活過，我愛過，我是可以死的，我死亦毫無遺憾。……』

『為什麼要說這種不吉利的話？……』

『我自己知道我的病是無望的了，我死，我當然丟不下你，但是有什麼辦法呢？……在現在還年輕的時候，我便死去，這是很好的，至少可以在你的印象中永留着一種美好的印象吧！我死後，三年五年、十年廿年之後，在你的回憶中我永遠是年輕，永遠是美麗；縱然你將來另外愛了別的女子，你也不會忘了我的，我相信。……』

『…………』他在流淚。

『我唯一的愛人，我的羣哥！我死後，請你不必過於悲傷，你無論怎樣的

悲傷，那時的我已經死了亦決不能復活。……但是，請你永遠紀念著我，作為我是到很遠很遠的地方去旅行去了吧，請你懷念著我，為我吟出許多的新詩來。……記着，在我死的時候，請你把我倆合攝之影放入我的棺中。假使你能稍抑悲懷，為我寫一首輓歌，也放在我的棺材裏，那我更要感謝！……』

『…………』

『我雖死，我的靈魂永在你身邊；我愛文學，我因為愛文學才認識你，後來才愛你。我死後，望你繼續努力於文學，以你的天才和你對文學的修養，我相信在不久的將來，你一定能寫出驚人的作品的。……我的羣哥，請你接受我這最後的要求：愛文學如愛我一般吧！……』

『……等你的病好點，我當繼續努力於文學，醫生說，你不可多說話，靜養一回兒吧！……』何羣的聲音是哽咽得不成聲了。

『……羣哥！……我此時不對你多說幾句話，恐怕永遠不能再和你說話了

……有許多的話，無數的話，又教我從何說起呢？……最後的一句，最重要的一句：你一定要繼續去努力文學！……將來你成名之日，我亦可含笑於地下，啊！……

『…………』

『不可以繼續的是人的生命啊！……華，我却永生於你偉大的，熱烈的愛裏了！……我當如何……感……謝……你……呢？……』

『…………』

魏夫人死後，何華爲她營葬於西湖之濱，一杯黃土，幾樹白楊，墓前立一石碑，上有何華手題『多情的魏夫人之墓』。墓門正對着裏湖，水光山色，掩映如畫，何華在墓前徘徊良久，依依不忍遠去。寒鶲噪於樹，好像是有意要打破這淒涼的沉寂似的。何華坐在墓旁的草地上，念浮生若夢，不覺萬念皆灰。

繼又想到死者臨終時叮囑他的一番話，要他努力於文學，他的精神不覺又為之一振。他於是奮然起立，別了他愛人的安息地，一逕跑回旅館去，預備要用了他的腦力和筆墨，來把這人間的一切，這社會的各方面，詳盡地寫出來。他所以要這樣努力，只不過想藉此以慰其愛人於地下，並不僅是想博得一個文學家或詩人之名。他預備把要寫的一些東西寫完了之後再到遠處去流浪去。

第二天，何羣將他自己交給滬杭車，被運到上海來了，在S路F里租了一個亭子間，他獨自住在裏面開始他寫作的工作。

原

书

空

白

页

後記

所可惋惜的是這冊死也如牠底主人公底生命一般的短！我本想把牠寫成一個十萬字的長篇的，現在只寫了這一點便不能再寫下去了；亦如牠底主人公只活了這短短的二十一年，便不能再活下去一樣。豈文章之長短也如人壽一般，冥冥中早已注定耶？

成慧兄告訴我，死在新時代月刊按期發表時，他底幾位女朋友看了很受感動。若谷洵美二兄並許多朋友也對我說，每期新時代出版，總是爭先要看死底續稿的。我不敢相信我這樣淺薄的文字會感動人，且會使朋友們爭先要看。後來，許多新時代底讀者寫信來問我：死什麼時候可以出版？於是我才預備出死底單行本。在雜誌上發表還不覺得什麼，一印成單行本才知道字數太少；但有什麼辦法呢？又不能增加些字數進去。

字數太少就讓它字數大少吧！所以，我也不想把這「後記」拉得很長很長來湊一點字數。我願我底第二個長篇——《桃麗》能寫得比這冊死長上兩倍，雖然現在才開始寫了兩頁，說把握是一點也沒有。

感謝沈紫曼女士為我作死的讚美以代序。



一九三一年之冬，上海。